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21-001

转债代码：113607

转债简称：伟 20 转债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生活垃圾收运服务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名称：《瓯海区生活垃圾直运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合同”）。

● 合同规模和履行期限：直运服务规模预计为每日 280 吨生活垃圾，服务期限为 1 年。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履行对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会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垃圾收运费收入不能及时收取的风险。

一、签署合同概述

近日，公司与温州市瓯海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就瓯海区生活垃圾收运服务完成《瓯海区生活垃圾直运服务合同》签署，并取得签署合同文本。

本次签署合同无需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签署合同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合同双方基本情况

(一) 甲方，温州市瓯海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法定代表人，周才静；法定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洲洋路 2 号。

(二) 乙方，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项光明；注册资本，125,655.83 万元；住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娄桥工业园中汇路 81 号 B2 幢 5 楼东南首；经核准的经营围为：垃圾焚烧发电，垃圾处理项目的投资，固废处理工程、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环保工程的设计、投资咨询、施工、运营管理及技术服务，垃圾、烟气、污水、灰渣处理技术的开发及服务，危险废物经营，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及安装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从事进出口业务。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服务范围：为本次招标的瓯海区各镇街各小区、企事业单位、商业综合体等，服务内容为产生的易腐垃圾、其他垃圾的运输。

(二) 生活垃圾运输的服务范围及数量：包含瓯海区 12 个街道、1 个镇及一个开发区，生活垃圾预计产生量约为 280 吨/日。

(三) 合同服务期限：1 年，即 2020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9 日。采用 1+1 方式，该项目为延续性服务项目，合同 1 年期满经甲方考核满意或优秀，双方同意，可续签下 1 年合同，服务期限最多不超过二年。

(四) 收运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价约 1206 万元（暂估），根据实际发生按月结算支付。

(五) 甲方职责：及时对标项计划、措施、质量与安全进行监督管理；负责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按合同规定按时支付乙方服务经费；负责垃圾分类的准确度和垃圾桶的规范配置。

(六) 乙方职责：严格按合同条款、本次招投标要求、垃圾收运质量标准及相关规定，确保垃圾收运质量，承担设施、人员安全和公共安全责任；乙方全资子公司温州中智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具体实施单位，继承本协议项下乙

方所有的权利义务等。

(七) 争议的解决：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可向履行合同所在地或合同签约地的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

(八) 合同生效：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履行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生活垃圾收运服务范围和服务质量，提高公司营业收入。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该合同的履行而产生关联交易、同业竞争以及业务依赖的情形。本合同履行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会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五、履行合同的风险分析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垃圾收运费收入不能及时收取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瓯海区生活垃圾直运服务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